

爱情宝石系列

2 魅惑橙水晶

高贵的女帝，智慧的逆女，天下为之惊艳；
蛰伏民间，十年历练，侯门骄女隐姓埋名。
为情生变，为爱征战，这一生，她从不后悔……

CHANG
SHENG
书闲庭◎著



身世奇诡，生性凉薄，
红尘万丈，遁世只做看戏人。
帝王、庶女、隐宗宗师，
繁华难断，一朝梦醒日风流，
皇权动荡儿女情短，
以一己之力担天下昌盛，舍她还谁？

长生

书闲庭◎著

长生

爱情宝石系列
●魅惑橙水晶

长生

■珠海出版社 书闲庭

CHANG
◎著

SHENG 11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长生.2 / 书闲庭著. —珠海: 珠海出版社, 2008. 7

(爱情宝石系列)

ISBN 978-7-80689-902-1

I. 长… II. 书…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8) 第 098725 号

爱情宝石系列·长生 2

©书闲庭 著

责任编辑: 姜 蓓

特约编辑: 罗 斐

装帧设计: 小 贾

出版发行: 珠海出版社

地 址: 珠海市香洲银桦路 566 号报业大厦 3 楼

电 话: 0756-2639330 邮政编码: 519000

网 址: www.zhchs.net

E - mail: zhchs@zhchs.net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三河市和达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 1092mm 1/16

印 张: 120.5 字数: 1718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9 月第 1 版

200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80689-902-1

本册定价: 23.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若印装质量发现问题, 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001	第一章·秋氏有女
010	第二章·问卿可是良家子
019	第三章·白鸟悠悠下
027	第四章·寒波澹澹起
032	第五章·人心由来苦
040	第六章·不速之客
048	第七章·狭路
059	第八章·十六年
066	第九章·谁是谁的债
076	第十章·天上人间
086	第十一章·不可承受之“恨”
095	第十二章·轻薄桃花逐水流
104	第十三章·清风无事一局棋
114	第十四章·重阳

CONTENTS

目录 1





目录
CONTENTS

- 125·第十五章·山静似太古
- 133·第十六章·夏虫语冰
- 138·第十七章·瑟瑟秋风
- 146·第十八章·乱世凶刃
- 154·第十九章·往事尘埃
- 163·第二十章·故人来
- 172·第二十一章·群魔乱舞
- 180·第二十二章·观人间世
- 186·第二十三章·浮云难断
- 194·第二十四章·夜冷烛干
- 199·番外·春风桃李花开日，秋雨梧桐叶落时

这日云铭正好当值，昭华公主前脚刚走，后脚他就
被建明帝传召进去了。

CHANG SHENG

第一章·秋氏有女



这日云铭正好当值，昭华公主前脚刚走，后脚他就被建明帝传召进去了。

“明德大师在秋水山庄？”一见云铭进来，建明帝不耐地挥手免了他行礼，迫不及待地问道。自赵夏江山渐定之后，四大宗师皆陆续传出死讯，但建明帝自然知道，这不过是这些人避世的借口罢了。最起码无为道宗的明德大师，他确切知道至今还能吃能喝，活得好好的。

自接到昭华公主的帖子，云铭就隐约预感会出事，果然后来安鞅就跟公主大闹了一场。可惜圣上到底偏袒公主，没将这事放在心上。今天一整日他都心神不宁的，早前远远看见昭华公主脸色，他立时就了然了。那等女子，岂是这些小脚女子可以招惹的？昭华公主素日里也算是个聪明之人，怎就这么不依不饶，看来是吃了苦头了。

心中暗暗一叹，云铭沉默地摇摇头。

建明帝脸色一沉：“大师他把翡翠灵牌送人了？”

云铭默默点头。

建明帝一拍御案，站了起来。太祖当日以玉刻自己的灵牌相送，何等之重？明德大师也默契地许诺过，这面灵牌必在他去世之后送还赵夏宗室。此时竟然送人了！当然，大师人还活得好好的，也没说他活着期间不能送人使用，但这未免也太……

在宣政殿里踱了好几圈，建明帝终于压下心中对大师的不满，一屁股在龙椅上坐下，缓和下情绪沉声继续问道：“送与何人了？”

云铭犹豫了一下，还是回答了：“秋水山庄之主、父亲长女、秋氏长生小姐。”

“就是木元齐前妻被休后生的那个女儿？”当年这事闹得沸沸扬扬，宫中南安侯爷很是不满，他也是有所耳闻的。后来安鞅神童横空出世，旧事不免重提，他暗地里曾对安鞅的出身仔细调查过，对这女子倒也不陌生。不过只当是一野性好武的寻常姑娘，有点心气，却没料到她竟有这等本事。

“明德大师到底为何将翡翠灵牌交与她？”建明帝奇道。除非大师是老糊涂了，否则建明帝不相信他会不分轻重地将这面对赵氏后人来说堪比玉玺的牌子乱送。

这次云铭沉默了良久，终还是慢慢地开口道：“大约在五年前，家师与秋小姐偶遇，爱其才，盘旋半月，临别，家师以太祖陛下灵牌相赠。”

“爱其才，爱其才……”建明帝念了两句，一生武痴的明德大师还能爱什么才？灵光一闪，猛然站了起来，看着云铭不敢置信地失声道，“难道……”

云铭点头，语气有些感慨：“当时秋小姐的修为就已达天人之境，浑然无破绽，只是不堪招数。家师与其切磋半月，爱才心切，倾囊相授。半月后，家师不敌。”

“大宗师……”建明帝跌坐在龙椅上，口中喃喃道，脸色已然大变。

他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明德大师居然败了？

就是当年四大宗师齐聚，也是明德大师居翘楚，才能逼得其他三位宗师同时立誓退隐。可就是这位堪称天下第一的明德大师，居然在四十多年后——败了……这事如果传出去，天下都得震三震。

建明帝此时的心情，简直想把那迂腐的明德疯老头揪出来暴打一顿。不堪招数，不堪招数你还不赶紧乘机了结了她？居然还倾囊相授，弄出这么一个恐怖人物。你老头好，山上一躲，装聋作哑，不闻不问，啥事没有——可谁替朕收拾？爱才心切，爱才心切你度她出家呀，干吗把她放朕眼皮子底下！还把太祖玉灵牌都送给了她，这岂不是让她掏出牌子来，朕还得上前磕两个头？！

“那女子当时年岁几何？”

“比小妹大两日，方十一。”云铭的心情也不平静。当年师父跟秋大小姐切磋，允了他在旁观战。一日日看着那女子从败到胜，虽说是早入先天之人，不过是领悟些招式，但那震撼，至今未散。

“十一，十一……”建明帝苦笑。安鞅中状元那年也是十一。这些年花在安鞅身上的心思算是白费了。

侠以武犯禁。像宗师大宗师这种不算在凡俗中的人，乱世的时候自然需要用来压阵脚，可在这太平年间却是朝廷最大的隐患。不受控制的绝对性杀伤力量，只手可翻天，又这么年轻，不若明德大师清心寡欲远离红尘，突然冒出来，真让人头疼呀。

“明德大师可曾有话交代朕？”

半晌没听到回声，抬头看，云铭正魂游天外，直愣愣地，不知道想些什么。建明帝不免提高声音又问了一遍。

云铭猛然惊转神来，微微垂目道：“与秋小姐相斗后，家师闭死关，曾言：今生直至破碎虚空之日，再不入红尘半步。”

言下之意就是这人你可直接当他是死的，半点指望不上。

“秋长生……”建明帝看了云铭两眼，五年前知道有这么个人物，偏到今日朕问才说。有心责备几句，却终是挥挥手什么都没说地让云铭退下了。无为道

宗的弟子，到底还是师命大于皇命，不是能放心用的人呀。建明帝心中很是失望。

这么个人物在自己眼皮子底下活动了这么多年，自己竟然一点迹象都没察觉到，手底下养的这么多人，简直就是废物！幸好这次昭华冲撞让她露了痕迹，不然真等到扶植起安鞅，成了气候，新君如何收拾得住？

想到这里，建明帝都觉得后背心发凉。

宣政殿内一片寂静，建明帝一个人沉默地坐了很久，突然对着空气淡淡地道：“双喜，你亲自去试试她。便宜行事，不成立退，不可露了痕迹。”

“老奴明白。”一个驮着背、浑身阴冷的老太监不知从哪儿冒出，低头恭敬地行了一礼，又不知从哪儿消失了。

建明帝的表情有些狠厉。见识过宗师那么恐怖的杀伤力，皇家岂能没有半点防备？这位大宗师安分就罢了，若不安分……哼！这世界终究是皇权至上的世界，不是任何人凭着几下武力就可以乱来的。

云铭走出宣政殿，远远回头看了眼。其实他有句话没有说，当年明德大师与秋长生斗了半月，只评了一句：可惜……

建明帝或许还没想明白，就算是宗师跟宗师，那也是不一样的。不是天底下所有的宗师都只有武学天分的。他师父什么都好，就是拿一类人没办法，要不然当年也不会被太祖皇帝套住了。

云铭也是在第一眼见过秋长生之后，才知道什么叫做天生的王者气度，不战而屈百万兵当真不是夸张……

明德大师的意思是：可惜她来晚了五十年。

五十年前，天下大乱，群雄逐鹿。

秋水山庄。

安鞅低头站着，表情是压抑的黯然。他以为他可以保护她了，现在才知道自己是多么的无力。平日里的风光，不过是镜花水月罢了。说什么聪明，说什么智慧，什么权谋策略全是虚的，皇权威压下，区区一个公主，就可以弄得他前功尽弃，束手无策。

长生取了一根一尺多长的金色羽毛笔拿在右手试手感，漫不经心道：“泄气了？”

安鞅咬了咬牙：“没。”

羽毛尖在砚台上蘸了蘸墨。

安鞅猛地抬起头来，虽仍然有不甘，但眼神已经明亮：“我承认这次是我输了，但没关系。我还年轻，我不着急。”

一尺多长的灿金色羽毛优雅地握在三指间，非常的华丽。笔尖在白纸上一沾就走，行云流水般流畅，如果不是吸墨性太差，总要停下来重新蘸墨，这样的书写简直是一首韵律的诗歌。长生蘸了几次墨，才将那句话写完。当然没有正经吸水笔好用，不过也凑合了。

退开两步满意地欣赏着，字还是横写的看着舒服，她记忆力还不错，这么多年都没有忘记。

青瓷、紫砂等人都是一脸的迷惑，小姐能用硬笔写出一手好字，她们已经不觉得新奇了，只是这鬼画符样的是什么？不可能是字吧……

这要换那位与姬君长生陛下敌对了半生，最后不光彩地死于内部谋杀的那位大帝来，一定一眼就能认出自己的名言：

Veni vidi vici

长生丢下羽毛笔，拍了拍手，瞥了一眼书桌上平板的砚台，吩咐道：“青瓷，给我准备个墨水瓶子。”然后转过身，抬手轻轻揉乱了安鞅的头发。

看着姐姐平静的脸，少年终于松开了紧锁的眉头，眼睛闪闪发亮，朝气蓬勃的模样，一如海面上冉冉升起的太阳。

“姐，这是什么？”拿着长生的鬼画符，安鞅疑惑地问道。

“吾见，吾至，吾征服。这是一个很了不起的男子的一生豪言。”长生答道。

“吾见，吾至，吾征服……”喃喃念了两遍，安鞅眼睛放光，“如此霸气，方是男儿！”

长生淡淡一笑。

是的，这是个男儿，在她的世界，他也是个男儿。

她生平唯一一次任性地踏上疆场，与她敌对的就是这位男子，一位西方庞大奴隶国度的君主。

她与他神交半生，真正面对的就那么一次。

最后他输了，输给了人。

以男子之身登上帝位的他，输在自己最亲近的人手里。他的侄女，领着一帮他守护着的国民臣子背叛了他，亲自将匕首捅进了他未曾设防的胸膛里。

她也没赢，输给了天。

她破烂的身体，最终也没让她完成最后的心愿——亲自指挥完一场战役。她在战场病发，不得不半途返京。六个月后，于大民帝都燕京驾崩。

这一年，天空中先后坠下两颗当世最耀眼的帝星。

她与他的时代，结束了。

夜渐渐深了，朱成的书房中依旧亮着灯光。他现在当然不用再借住安府了，就连老母亲，也在前几日由族人护送到了京城。正应当是春风得意的时候，可看他心事重重的模样，丝毫不见轻松。

面前摊开着一卷书，朱成的心思明显不在书上，只愣愣地盯着灯火出神，连母亲推门进来盯着他看了许久都未曾察觉。

老人轻轻走近，在书桌上放在托盘，朱成眼前现出一个影子，猛地一惊抬头，这才连忙站起来搀扶住母亲：“娘，您怎么还没歇息？”

“娘给你炖了点汤。”老人一脸慈爱地看着儿子。

朱成又是愧疚又是感动：“娘，这种事您不用自己做了。您身体不好，要多歇着。”

“她们还手生，不知道你的口味，等娘教会她们了就不自己动手了。来，快趁热喝。”

“嗯，娘，您坐着。”朱成接过碗端在手里，先扶着母亲在椅子上坐下来，才乖乖地拿起勺子一口一口地喝汤。

朱老夫人坐在一边欣慰地看着儿子。

这些年苦了这孩子了。没日没夜地读书，还要为糊口奔波。族中的孩子再差都至少是手指不沾阳春水，可这孩子硬是要争这口气，宁肯摆摊给人家写信，都不肯低头，一直到中了举人才好些。如今可算是熬出头了。

“成儿呀，你可有什么中意的姑娘？”老人突然道。

朱成一口汤险些没呛出来，忙放下碗，拿起手巾擦嘴，有些心虚地掩饰道：“娘，你怎么突然提起这个了？”

老人叹了口气：“以前家里穷，高不成低不就的，没顾上。如今你状元也中了，年岁也差不多了，屋里该有房媳妇了。”其实老人还另有一番心思。世家子弟婚配严格，一般都是彼此通婚，男不外娶，女不外嫁。以前跟族中断绝关系不相往来也就罢了，如今儿子高中状元，眼下这族中又靠了过来。到底出身摆在那里，读书人哪能数典忘祖，又是做晚辈的，怎能不认？但认祖归宗归认祖归宗，老人却不愿意让儿子的婚配也由着族里安排去了，受气这么多年，这点子心气还是要争的。趁着族里还没有打算，先给儿子娶了，了了这桩心事。

“没上京前就有几家媒人上门来说了，娘都没答应，想着先问问你的意思。你自己心里有没有相中的？”婚姻大事虽然讲究的是父母之命媒妁之言，不过但凡贴心一点的父母，都还是会事先问问孩子的心意的。有他自己也中意一拍即合的自然好，没有再托媒人不迟，也省得生事。

见儿子支支吾吾地不说，脸却是红了，知子莫若母，老人哪能不明白？当下就笑了起来：“可是有了？跟娘你还不好意思什么！说说是哪家的姑娘？娘这就给你托媒人去。”

朱成眼前情不自禁地浮现出那女子臂托金鹰站在风里的模样，慢慢是安鞅子然独立单薄的模样，定了定神，轻声道：“是有位小姐……”

老人兴奋得站了起来：“哪家小姐？”

“她身世有些复杂……”灯光映着朱成俊秀的脸，声音低低，娓娓道来。

良久，老人轻轻叹道：“也是位可怜的姑娘，好端端的大家小姐，落得这么个不明不白的。”

“娘——”

低头看儿子着急的模样，老人一下子笑了，轻轻拍了拍儿子的手：“娘明日就给你找媒人说去。听你这么说，像是位有心气儿的姑娘，娘喜欢。咱不管她什么出身不出身的，是位好姑娘就行。族里怎么说，娘给你撑着。”

世家出身，深谙礼教的母亲说出这样的话，是很不容易的。朱成看着母亲慈爱的眼，鼻子微微有点发酸。

月姗姗下。依然是这间书房，依然是这盏灯火，依然是灯下的这个人，不过朱成的心绪更难平静了。她可能会觉得自己唐突？会答应吗？那样傲气的女子，会看上自己这样一个百无一用的书生吗？

想到入神处，朱成眼波柔和，唇角上扬，有些傻气。

这一刻，朱成没有想太多，他只是单纯地想像安鞅一样，用自己或许单薄或许脆弱的肩膀，将那特立独行、不容世俗的女子护在身后。不让尘埃沾了她，不让凡庸污了她，不让权贵折了她，哪怕只是小小的，也想圈起一片天，将她，深深地，深深地护在身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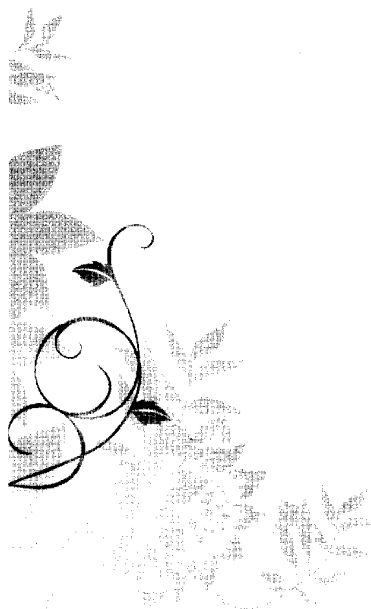
同卿可是良家子

· 第二章

CHANG SHENG

整个山庄似乎都陷入了沉睡。

三更时分，万籁俱静，除了几盏长明灯，



三更时分，万籁俱静，除了几盏长明灯，整个山庄似乎都陷入了沉睡。就在这时，一个黑影悄无声息地潜了进去。

这位不速之客看来对路径是极熟的，进去后直奔东苑，一点犹豫都没有。

东苑正屋外，橙兮抱着长剑静静地坐在黑暗里。垂首，闭着眸，似乎是睡着了。这时谁要是有夜视眼，往她身前看看，保不准会惊得一跳。零零落落地，躺了三四只飞蛾的尸体，间或还有几只早熟的蚊子……

她只是这一个角落。

秋水山庄平日里的防御，一般都是很具有军事风格的双岗双哨，一明一暗。不过，今夜是个例外。

今夜这看似平静的秋水山庄，起码有一大半人都摩拳擦掌两眼放光地等

待着。平静的生活过得太久了，难免手痒。自从听先生说今夜可能会不太平静后，大伙儿全都热血沸腾，从前不安分的基因集体复苏，发誓要将那胆敢班门弄斧的狂妄分子以最具黑暗特色的方式拿下。甚至开赌，赌这人会在哪一道倒下。当然，如果来的是一群就更好，大伙儿都能活动活动。

不过，他们可能要失望了。

因为那个黑影已经站在目标的床帏前，门外橙兮睁大眼睛不甘地保持着原来的姿势一动不动。看情景，竟是连手指尖都没来得及动一下，就被人制伏了。

此时橙兮的心里是惊骇又是愤怒，一直到被人制伏，时间不超过一秒，她竟然一点都没有察觉，这人太恐怖了。

要说担心，却是没有的，只是这回夸下海口的大伙儿的面子算是丢大发了。

相较于秋水山庄其他人的兴奋劲，长生倒是早早大被高卧，睡得没心没肺。这人从前受过身体不好的苦，落下毛病，年纪轻轻的，极重养生学，早睡晚起，绝不失眠。

不过大宗师就是大宗师，要是会在睡梦中被人干掉，估计这大宗师也就没人稀罕了。

黑影刚到床帏前准备伸手，里面已经砸出一个东西来，伴随着的还有被惊扰了睡眠的极其戾气的声音：

“滚！”

黑影极快地想闪躲，却惊骇地发现，这看似寻常的一掷，凭他的修为，竟躲无可躲，只能冒险接下来。说来话长，其实不过一眨眼。这潜入山庄如入无人之境的夜行人被砸得退了三步，才被迫接下这宗暗器，衣襟已经湿了一大片。原不过是个放在床头的寻常水杯。

自他踏入宗师之境来，还从未被人这样压制过，事不可为，这黑影也是个极果决之人，当下脚尖一点，转身就走。

这会儿没等到橙兮动静而觉得不对的青瓷等人已经赶了过来，正想追出